附件：

2020年拟重点推进改革任务的工作清单

填报单位： 联系人/联系方式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改革任务名称 | 改革任务来源 | 主要改革内容和目标 | 改革成果 | 牵头和参与部门 | 其他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填表说明：

1.列入清单的任务应重点围绕学校党委“三个聚焦、四个破解、五大建设”的具体落实举措。

2.牵头部门指落实改革工作的主要牵头部门，原则上应为1个，特殊情况最多不超过2个。

3.改革任务来源是指推进改革工作的主要依据。如，为落实中央、省委、省直有关厅局委办等改革工作制定的实施文件，来源是上位文件的要求；依据改革需要或年度重点工作要求，来源是《学校2020年党政工作要点》；为解决历史遗留问题，落实有关政策措施，来源是工作反思以及巡视、审计反馈等。